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清洁生产信息公示

为了有效的开展环保工作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，实现“节能、降耗、减污、增效”，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4 月开始全面启动清洁生产审核工作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、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及《关于下达 2022 年度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》（淄环函〔2022〕26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将我公司的相关信息公示如下，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。

企业名称	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	法人代表	周仕斌
企业所在地	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化工园区			
使用有毒有害原料名称、数量及用途	名称	数量 (t/a)	用途	
	甲基丙烯酸甲酯	9185.76	生产工序	
	丁二烯	20161.3	生产工序	
	苯乙烯	5382.53	生产工序	
	醋酸乙烯	606.93	生产工序	
	丙烯酸正丁酯	1758.14	生产工序	
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、浓度和数量	名称	浓度	数量	
	VOCs	18.2mg/m ³	21.7t/a	
	颗粒物	2.1mg/m ³	3.53t/a	
	COD	140mg/L	27.1t/a	
	氨氮	3.5mg/L	1.43t/a	
危险废物的产生及处置情况	产生情况		处置情况	
	危废名称	产生量 (t/a)	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	
	污泥	131.418	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	
	料渣	1023.909	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	
	废活性炭	23.321	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	
	废矿物油	0.99	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	
	沾染毒性危险废物的容器	8.89	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	

环境风险防控措施落实情况	公司已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编制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，成立了应急救援组织机构以及应急救援小组。针对突发环境事件，公司能迅速、准确、有效的实施应急救援。设置各种风险物质泄漏、火灾等环境事件的现场处置措施，重点区域已进行重点防渗，已完善废水收集处理系统等相关措施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